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4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恒通股份")于2016年7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运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证监会《关于核准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188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8.3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9,3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1,285,206.3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和信验字(2015)第000034号验资报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止2016年7月1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67,285,032.69元,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号	金额(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37001666880050156441	66,995,769.6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378040100100027461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1606021419200051513	289,263.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38150188000029191	0
平安银行烟台分行营业部	11014783692002	0
合　计		67,285,032.69

三、前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15年7月2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中的11,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16年7月7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1,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四、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调整债务结构,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最长不超过12个月。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公司将按期组织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保证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和募投项目的实施。

五、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六、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此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人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最长不超过12个月。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最长不超过12个月。

3、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发表的核查意见:经核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满足公司不断扩大经营规模的资金需求。同时,也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公司所履行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恒通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13日

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5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6年7月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16年7月13日9:0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及其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刘振东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1、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数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2016年7月1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4)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13日

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6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6年7月3日发出通知,于2016年7月13日14:0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嘉国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1、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2016年7月1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4)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603158　证券简称:腾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6-047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6-026)

2016年4月22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认购人民币理财产品3000万元。该笔理财产品已经到期收回,实际年化收益率为2.80%,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79333.33元。(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6-040)

2016年5月11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支行签订《结构性存款合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认购人民币结构性存款3000万元。该笔结构性存款已经到期收回,实际年化收益率为2.85%,获得存款收益人民币71500.00元。(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6-040)

一、本次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概况

(一)公司于2016年5月25日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珠联璧合-月稳鑫1号"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珠联璧合-月稳鑫1号
2、产品代码:G76760
3、投资金额:2000万元
4、预期年化收益率:2.7%
5、预计收益起始日:2016年5月25日
6、名义到期日:2016年6月29日
7、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目前,该笔理财产品已经到期收回,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51780.82元。

(二)公司于2016年5月26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6年JG371期
2、合同编号:1101168371
3、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4、投资金额:3000万元
5、产品预期收率:2.55%
6、产品成立日:2016年5月27日
7、产品到期日:2016年6月30日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目前,该笔结构性存款已经到期收回,获得存款收益人民币70125.00元。

(三)公司于2016年7月6日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珠联璧合-月稳鑫1号"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珠联璧合-月稳鑫1号
2、产品代码:ZC108691513939
3、投资金额:2000万元
4、预期年化收益率:2.7%
5、预计收益起始日:2016年7月17日
6、名义到期日:2016年8月17日
7、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于2016年7月6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6年JG371期
2、合同编号:11011683521
3、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4、投资金额:2000万元
5、产品预期收率:2.7%
6、产品成立日:2016年7月8日
7、产品到期日:2016年8月11日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公司于2016年7月5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签订《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35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35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2、产品代码:WL35BBX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类
4、投资金额:4000万元
5、年化收益率:2.8%
6、起息日:2016年7月7日
7、到期日:2016年8月11日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 公司于2016年7月6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支行签订《结构性存款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合同编号:2016101041101
3、存款金额:3000万元
4、年利率:2.75%
5、交易日:2016年7月6日
6、起息日:2016年7月6日
7、到期日:2016年8月6日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2、公司财务部需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分析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通过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总额为1.21亿元(含本次交易)。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珠联璧合-月稳鑫1号"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

2、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的《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

3、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珠联璧合-月稳鑫1号"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

4、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的《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

5、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签订《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35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6、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支行签订的《结构性存款合同》。

特此公告。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0404　证券简称:华意压缩　公告编号:2016-045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股东大会延期召开日期:2016年7月21日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变更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二、股东大会延期召开原因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已于2016年7月1日分别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披露了《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原定于2016年7月18日下午14:30召开现场会议,并提供网络投票,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7月18日上午9:30 至11:30,下午13:00 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7月17日下午15:00至2016年7月18日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016年7月13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议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延期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函》,内容如下:"你公司定于2016年7月18日召开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16年配股方案等议案,预计2016年7月18日前,本次配股方案尚无法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的批复,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国资发产权[2009]125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国有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及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发行证券有关事项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提议你公司原定于2016年7月18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16年7月21日召开。"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将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由2016年7月18日延期至2016年7月21日。

三、股东大会新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7月21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7月21日上午9:30 至11:30,下午13:00 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7月20日下午15:00至2016年7月21日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登记时间:2016年7月18日-7月20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4、除上述调整外,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地点、股权登记日、召开方式、审议事项及登记办法等其他事项均不变,具体事项详见《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修订)》。

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附:《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修订)》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0404　证券简称:华意压缩　公告编号:2016-046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修订)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已于2016年7月1日分别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披露了《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根据《公司董事会关于延期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6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定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6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7月21日(星期四)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7月2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7月20日15:00至2016年7月2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2016年7月12日

于股权登记日2016年7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景德镇市高新区长虹大道1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6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议案如下:

议案编号	审议事项
1	《关于公司符合申请配股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6年配股发行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
2.03	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2.04	配股价格和定价原则
2.05	配售对象
2.06	配售时间
2.07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2.08	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2.09	承销方式
2.10	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3	《关于<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配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6年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关于配股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8	《关于保障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9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注:1、根据规定,上述与本次配股发行相关的议案需以特别决议方式表决;

2、议案2需逐项表决;

3、议案9涉及的关联股东,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请查阅公司2016年5月24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6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2)。

(二)登记时间:2016年7月18日-7月20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三)登记地点:景德镇市高新区长虹大道1号公司证券办公室。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详见附件1)。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江西省景德镇市高新区长虹大道1号

(2)邮政编码:333000

(3) 联 系 人:巢亦文、张宸军

(4)电 话:0798-8470237

(5)传 真:0798-8470221

(6)电子邮箱:hyzq@hua-yi.cn

2、会议费用:现场会议预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14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404

2、投票简称:"华意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编号	议案内容	议案编码
总议案	对下列所有议案进行表决	100
议案1	《关于公司符合申请配股条件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2016年配股发行方案的议案》	2.00
议案2中的子议案(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1
议案2中的子议案(2)	发行方式	2.02
议案2中的子议案(3)	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2.03
议案2中的子议案(4)	配股价格和定价原则	2.04
议案2中的子议案(5)	配售对象	2.05
议案2中的子议案(6)	配售时间	2.06
议案2中的子议案(7)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2.07
议案2中的子议案(8)	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2.08
议案2中的子议案(9)	承销方式	2.09
议案2中的子议案(10)	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2.10
议案3	《关于<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配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6年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配股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保障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9.00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100,议案编码1.00代表议案1,议案编码2.00代表议案2,议案编码3.00代表议案3,议案编码4.00元代表议案4,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的议案编码,2.01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①,2.02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年7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7月20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7月21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按如下意思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相关文件(说明:请投票选择时打√符号,该议案都不选择的,视为弃权。如同一议案在同意、反对都打√,视为废票)。

序号	议　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申请配股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6年配股发行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			
2.03	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2.04	配股价格和定价原则			
2.05	配售对象			
2.06	配售时间			
2.07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2.08	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2.09	承销方式			
2.10	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3	《关于<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配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6年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关于配股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8	《关于保障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9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委托人姓名: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股东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样本自制有效)

证券代码:601607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编号:临2016-049
债券代码:136198　债券简称:16上药01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今日,有媒体报道称: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并购加拿大维他命生产商Jamieson Laboratories Ltd.(以下简称"Jamieson")的项目由于价格等原因而被迫终止;目前,双方仍处在非公开洽谈阶段。

●相关媒体报道所涉及的内容与事实情况不符,公司并未正式参与并购Jamieson有关项目,目前也未继续就并购相关事宜进行讨论和沟通。

一、传闻简述

今日,有媒体发布新闻《中资集团计划收购多伦多制药商 卖方狮子大开口洽谈进展受阻》称:"上海医药集团(Shanghai Pharmaceuticals Holding Co.)以及汤臣倍健(By-health Co.)曾经一度成为Jamieson最大潜在买家"、"Jamieson目前的所有者CCMP Capital Advisors希望能够以至少10亿美元的价格出售该公司。除了出售价格之外,双方没有谈拢的方面可能还包括中资企业收购海外资产的一些具体事宜"、"上海医药集团以及汤臣倍健在过去都没有完成过超过5000万美元的大型海外收购。目前双方的沟通洽谈仍然处在非公开的情况" 、"目前并购相关事宜仍然在讨论过程中,不过暂时双方还没有进入公开阶段,洽谈进展也并不明朗"。

二、澄清声明

经核实,上述报道所涉及的相关内容存在与事实不符的情况,公司现作出澄清说明如下:

2016年5月,Jamieson曾经通过中介机构与本公司有过短暂接触,但并没有任何后续发展。关于报道中提到的:"最大潜在买家"、"除了出售价格之外,双方没有谈拢的方面可能还包括中资企业收购海外资产的一些具体事宜"、 "目前双方的沟通洽谈仍然处在非公开的情况"以及"目前并购相关事宜仍然在讨论过程中"等情况并非客观事实,公司并未正式参与并购Jamieson有关项目,目前也未继续就并购相关事宜进行讨论和沟通。上述媒体报道纯属市场传言。

本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前述报道对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截至目前,本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hkexnews.hk)、《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网站、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877　证券简称:中国嘉陵　编号:临2016-072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控股股东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南方集团")筹划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3 月 3 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涉及公司控股权的变更及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股价异常波动, 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10 日起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并于2016 年 3 月 10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15)。

2016 年 4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29),并预计复牌时间不晚于2016 年 5 月 10 日。

2016 年 5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继续停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5 月 10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2016年 5 月 31 日,公司与南方集团、龙光基业签署了《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公司董事会并于同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并于同日发出召开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6 年 6 月 14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上证 e 访谈栏目,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公司在本次说明会上就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 并在信息披露规定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2016年6月16日,公司召开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继续停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6 月 10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两个月。

国防科工局已经向南方集团出具了《国防科工局关于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股权转让涉及军工事项审查的意见》(科工技[2016]679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资产重组。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正在开展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三日

股票代码:000885　股票简称:同力水泥　公告编号:2016-034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二次反馈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1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0409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要求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组织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7月13日

股票代码:000885　股票简称:同力水泥　公告编号:2016-035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12日接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部门通知,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尚达平先生被实施"两规"措施。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特此公告。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16-101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东方园林,股票代码:002310)自2016年7月13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12日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将于近日召开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东方园林,股票代码:002310)自2016年7月13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公告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果后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948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16-050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